

#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东风渠管理处\_\_\_\_\_管理站

## 关于及时办理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手续的告知书

编号：DFQ JSSX（ ）- 号 年 月 管理站 存根联

被通知单位（人）：\_\_\_\_\_

年 月 日，我站水利工程管理人员巡查发现，你单位正在我站所辖 河（渠） 处（段） 岸水利工程保护范围内从事工程建设活动。依据《四川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 “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类建设项目，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事先征得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同意，并报有管辖权的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规定，若你单位进入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填方河、渠道坡脚或者挖方河、渠道堤顶向外八米）内施工，请接此告知书后按照附件内容报送相关资料，履行报批手续。在未取得水利厅行政许可和与省都发中心东风渠管理处办理签订协议、施工图、施工组织设计等手续前，不得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开展工程建设，不得未批先建。

抄送：\_\_\_\_\_

附件 1.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报批资料清单

2.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处理流程单

送达情况：\_\_\_\_\_

注意：如送达时接通知方因故未签字，按有关规定应详细注明送达情况，视为有效送达。

接通知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东风渠管理处\_\_\_\_\_管理站 关于及时办理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手续的告知书

编号：DFQ JSSX（ ）- 号 年 月 管理站 通知联  
被通知单位（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我站水利工程管理人员巡查发现，你单位正在我站所辖\_\_\_\_河（渠）\_\_\_\_\_处（段）\_\_\_\_岸水利工程保护范围内从事工程建设活动。依据《四川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类建设项目，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事先征得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同意，并报有管辖权的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规定，若你单位进入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填方河、渠道坡脚或者挖方河、渠道堤顶向外八米）内施工，请接此告知书后按照附件内容报送相关资料，履行报批手续。在未取得水利厅行政许可和与省都发中心东风渠管理处办理签订协议、施工图、施工组织设计等手续前，不得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开展工程建设，不得未批先建。

抄送：\_\_\_\_\_

附件 1.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报批资料清单

2.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处理流程单

联系单位、联系人：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东风渠管理处\_\_\_\_\_管理站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送达情况：\_\_\_\_\_

注意：如送达时接通知方因故未签字，按有关规定应详细注明送达情况，视为有效送达。

送达人：

年 月 日